云教办﹝2022﹞40号

云阳县教育委员会

关于举办云阳县第七届中小学（义务教育阶段）

法治教育优质课竞赛的通知

各中小学，特教学校，片区督导站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加快推进中小学法治教育课程改革创新，按照《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重庆市第七届“学宪法 讲宪法”系列活动的通知》（渝教策函〔2022〕8号）、《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关于举办重庆市第七届中小学（义务教育阶段）法治教育优质课竞赛的通知》（渝教策函〔2022〕16号）要求，决定举办云阳县第七届中小学（义务教育阶段）法治教育优质课竞赛活动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目的

通过法治教育优质课竞赛活动，引导学校充分发挥课堂主阵地作用，营造重视和加强学校法治教育的浓厚氛围；引导教师有效使用教材、探索教学艺术、创新教育形式、提高育人质量；引导各级教研组织开展教材研究和课例创新研究，加强法治教师队伍建设，提升我县中小学法治教育教学质量和水平。

二、活动对象

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专职或兼职法治教育课教师，分设小学组、初中组两个组别。

三、活动主题

法育未来，护航成长。

四、活动内容

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以宪法教育为核心，以民法典教育为重点，落实《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》，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》、教育部《未成年人学校保护规定》《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规章内容，结合国家安全、环境保护、公共卫生、疫情防控、个人信息保护、防范校园欺凌、预防诈骗、预防网络沉迷、预防毒品等热点难点问题，结合《道德与法治》教材，自选课题内容。

1. 活动安排

（一）片区选拔赛（2022年10月中下旬）

初赛活动由各片区督导站组织。各片区督导站在组织学校初赛基础上举行片区内选拔赛，每个片区督导站推荐小学组、初中组各1名教师参加区县选拔赛。

1. 区县选拔赛（2022年11月上旬）

区县选拔赛由教科所组织实施。在片区选拔赛基础上举行县域内选拔赛，小学组、初中组各推荐1名教师参加市级决赛。

（三）市级决赛（2022年11月中下旬）

决赛活动由市教委主办，市青少年法治教育研究中心（市教科院）承办。比赛采用报送课堂实况录像形式进行，教学时长为40分钟。

1. 活动评奖

县级评选活动分为小学组、初中组，分别设置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原则上获奖比例分别占参赛人员总数的25%、50%、25%。等级奖均颁发指导教师奖（限1人）。

市级评选活动分小学组、初中组，分别设置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原则上获奖比例分别占参赛人员总数的25%、50%、25%。等级奖均颁发指导教师奖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片区督导站、各学校要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，确保法治教育竞赛活动的规范性和公平性；要高度重视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严格按照新冠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做好上课期间的个人卫生防护和集体活动安全防护，确保万无一失。

（二）加强业务指导。县科所加强对学校初赛活动的备课指导及对法治教育课的政治审查，注重专门学科、学科渗透、校本课程、活动课程等有机结合，充分调动法治教育专兼职教师积极参与赛课。

（三）及时报送材料。

1.报送时间。2022年11月4日（星期五）16:00前。

2.报送材料。比赛采用报送课堂实况录像形式进行，教学时长为40分。每名参赛选手分别报送U盘和纸质教学设计。在U盘上贴注标签，注明“学校+组别”（小学组或初中组）。U盘中拷贝的内容为课程视频、课件、教学设计（1课时），报名表（附件）word文档及加盖公章后的扫描件，一并放入一个文件夹，文件夹用“学校+组别”形式命名。纸质材料为：加盖公章的报名表1份、教学设计6份。U盘和纸质材料一并装入大号信封，信封标明：学校、参赛组别、参赛教师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课题名称等。录像课视频及纸质材料中均不得出现学校、参赛和指导教师姓名等个人信息。实况视频有条件的要求双机位拍摄，视频格式为高清（分辨率1280\*720）的MP4，音量适中，画面流畅。视频应制作片头，注明课程名称、参赛组别、授课年级，不得出现个人信息。

3.报送方式。当面报送至县教科所401办公室，联系人：向宇，联系电话：19922766345。

附件：云阳县第七届中小学（义务教育阶段）法治教育优质课竞赛报名表

云阳县教育委员会

2022年10月13日

附件

云阳县第七届中小学（义务教育阶段）法治教育优质课竞赛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组别 | 选手姓名 | 联系电话 | 所在学校 | 参赛题目 | 参赛年级 | 指导教师（1名） |
| 小学 |  |  |  |  |  |  |
| 初中 |  |  |  |  |  |  |
| 片区督导站意见 |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
督导站负责人： 手机号码：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云阳县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10月13日印发